

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更新須予披露的交易
出售銷售股份

謹此提述須予披露的交易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已於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三日進行。萬佳訊其後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其後不再持有萬佳訊股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一份載有協議詳情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全體股東。

謹此提述須予披露的交易公告。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須予披露的交易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已於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三日進行。萬佳訊其後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其後不再持有萬佳訊股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一份載有協議詳情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全體股東。

釋義

「須予披露的交易公告」 指 本公司於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刊登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二〇〇六年六月十三日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嚴康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世昌

盧景昭

馮祈裕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一、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二、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三、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設立的互聯網網頁「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最少自刊登日期起計七日)及於www.vodatelsys.com刊登。

* 僅供識別